

证券代码：600425
债券代码：122213

证券简称：青松建化
债券简称：松债暂停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24

新疆青松建材化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恢复上市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- 公司债券恢复上市起始日：2018年5月15日。
- 恢复上市后公司债券的简称：公司债券简称由“松债暂停”变更为“12青松建化”，债券代码“122213”不变。

一、公司债券被暂停上市交易的情况

新疆青松建材化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5年度、2016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公司2012年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（债券代码：122213，债券简称：松债暂停）自2017年4月21日起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。

二、201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情况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[2018]第ZA1263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经审计，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0,112.03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,060.42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04,703.03万元。公司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已经2018年4月19日

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。

三、关于申请债券恢复上市的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最近二年连续亏损的情形已经消除，也不触及其他暂停上市处理的情形。2018 年 4 月 19 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公司债券恢复上市交易的议案》，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恢复“松债暂停”上市交易的申请。

四、关于公司债券恢复上市的决定及投资者适当性管理

2018 年 5 月 11 日，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《关于新疆青松建材化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恢复上市的通知》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发行的新疆青松建材化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（债券代码：122213）在交易所恢复上市。该债券的证券简称为“12 松建化”，证券代码不变“122213”。

公司债券（债券代码：122213）将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恢复上市交易。公司债券恢复上市后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债券交易实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。公司债券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后，仅限合格投资者可以买入本债券，原持有债券的公众投资者可以选择持有到期或者卖出债券。合格投资者资质条件应当符合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第十四条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。

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，但仍可能面对国家政策、宏观经济、行业去产能、市场和环保标准等变化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

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在公司债券恢复上市后，公司将继续履行法律、法规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有关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青松建材化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14日